

采购清单

采购单位		宝鸡市凤翔区残疾人联合会			备案函号		ZCSP-凤翔区-2023-00048	
项目名称		宝鸡市凤翔区2023年度精准康复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财政拨款		¥ 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0.00	
其他财政资金		¥ 400,000.00			保障性资金		¥ 0.00	
序号	品名	采购标的	单价	数量	单位	总价	技术参数	
1	康复服务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400,000.00	1	个	400,000.00	根据宝鸡市残疾人联合会、宝鸡市卫生健康局《关于精准化分类实施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通知》（宝市残联发〔2021〕61号）和宝鸡市政府办《关于印发宝鸡市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宝政办发〔2018〕40号）文件要求，以全区残疾人动态更新调查统计数据为基础，围绕“有康复需求的残疾儿童和持证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率达到90%以上、康复服务覆盖面达40%以上”目标，组建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团队,提供基本医疗服务、公共卫生服务、健康管理服务、基本康复服务。现采取政府采购的形式，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提供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项目。具体要求如下：一、服务机构要求 具有合法经营资质，具备相关资质证书的康复服务机构，可为服务对象提供签约服务工作。（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二）特定资格条件： 供应商需具备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拟派项目团队需具有医师执业证书或康复医师执业证书等。二、服务机构数量 采购一家服务机构进行项目服务。三、服务时间及期限 自协议签订之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四、结算方式（一）付款方式：根据服务人数按照差别计费标准据实结算，具体结算时间以甲方最终签订	

							合同为准。（二）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三）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乙方开具合同价款的全额发票给甲方。 五、服务内容及要求 以康复服务机构为主体，镇、村（社区）残疾人专职委员参与协作，共同组建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团队，承担2023年度全区残疾人签约服务工作。 （一）预估服务人数 6000余人（具体以实际服务人数为准）。 （二）康复服务机构为残疾人建立档案，筛查和评估残疾人需求，完成电子档案的录入和上传，签订服务协议，提供相应的基本医疗、基本公共卫生、基本康复和健康管理服务。 （三）签约服务团队参照《残疾人精准康复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目录》，根据签约团队实际服务能力和水平相适应的服务项目；为视力、听力、精神、智力和肢体残疾人及残疾儿童少年提供上门访视、家庭护理、康复、用药、训练指导；提供康复知识宣传、适应性训练、辅助器具适配、支持性服务、康复转介等服务。（四）按照《残疾人精准康复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目录》服务内容及标准，为康复需求的残疾人提供相应的康复服务训练和支持性服务内容和次数。每人每年提供不少于两次基本康复服务。以有入户
2							
3							
4							
5							